

证券代码：873842

证券简称：上海精智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精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魏杰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行政规章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11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就 2023 年度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和规范化管理做了报告,同时对公

司 2024 年度业务规划和经营目标做了展望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，全体董事认真负责、勤勉尽职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付出了应尽的义务。公司董事长就 2023 年度内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和决议实施情况等做了详细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企业的经营情况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，编写了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财务决算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层 2024 年经营计划编制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，以保证财务工作正常、有序地进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及附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，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，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，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经营情况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，编写了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该议案具体内容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2)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具体内容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清、王晶晶、周波、袁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清、王晶晶、周波、袁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关联方上海懿智置业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清、王晶晶、周波、袁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董事魏杰、汪伟、李万寿、肖清芬、赵耀罡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清、王晶晶、周波、袁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银行融资及相关担保授权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预计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保证公司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，并为其履行职责提供必要保障，提议给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发放津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清、王晶晶、周波、袁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清、王晶晶、周波、袁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董事魏杰、汪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拟提请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精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精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